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联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103号)。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0.73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以下简称"四个值")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本次发行的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450万股,占发行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162.3820万股,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5.41%。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287.6180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072.618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3.04%;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65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6.96%。

根据《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889.87216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567.55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505.068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53.04%;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332.5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46.96%。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5995544%,有效申购倍数为6,251.73705倍。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12月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1年12月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30.73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战略配售方面,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招商资管家联科技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家联科技员工战配资管计划"),其获配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创业板、科创板、上交所主板、深交所主板、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创业板、科创板、上交所主板、深交所主板首发股票项目及全国股转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四个值"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62.382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41%。

截至2021年11月25日(T-3日),战略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根据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战略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的相关约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1	家联科技员工战配资管计划	1,623,820	49,899,988.60	12个月
总计		1,623,820	49,899,988.60	—

注: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12月6日(T+4日)之前,将超额缴款部分依据战略投资者缴款原路径退回。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1〕2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919号)、《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48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1〕212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11月30日(T日)结束。《发行公告》中披露的31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291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已进行网下申购,申购总量为5,790,46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结果如下表: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总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初步配售股数(股)	占网下最终发行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3,246,070	56.06%	10,712,042	71.17%	0.03300003%
B类投资者	30,260	0.52%	64,617	0.43%	0.02135393%
C类投资者	2,514,130	43.42%	4,274,021	28.40%	0.01700000%
合计	5,790,460	100.00%	15,050,680	100.00%	-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其中零股11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的配售原则配售给"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联系电话:0755-23189776、0755-23189773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日

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12月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中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2月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家联科技")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12月1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主持了家联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在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8785
末"5"位数	86689,06689,26689,46689,66689
末"6"位数	063901,263901,463901,663901,863901,492810,742810,992810,242810
末"7"位数	6758321,8758321,0758321,2758321,4758321,7080169,9580169,2080169,4580169
末"8"位数	80134032,00134032,20134032,40134032,60134032,89499459
末"9"位数	104247304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6,651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家联科技A股股票。

发行人: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日

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1年12月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中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2月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灵股份"、"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12月1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主持了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6087
末"5"位数	22168,42168,62168,82168,02168
末"6"位数	483366,608366,733366,858366,983366,108366,233366,358366
末"7"位数	9347852
末"8"位数	40261598,90261598,61526758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9,1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发行人: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日

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灵股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472号)。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00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9.08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50.0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14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5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根据《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761.81591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6,000,0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54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45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8.5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158128926%,有效申购倍数为6,323.95368倍。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1年12月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1年12月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创业板、科创板、主板、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创业板、科创板、主板首发股票项目及全国股转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1]2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919号)、《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48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11月30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的30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096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5,757,27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情况如下表:

配售对象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总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初步配售股数(股)	占网下最终发行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3,425,870.00	59.51%	11,241,219	72.76%	0.03281274%
B类投资者	17,550.00	0.30%	43,851	0.28%	0.02498632%
C类投资者	2,313,850.00	40.19%	4,164,930	26.96%	0.01800000%
总计	5,757,270.00	100.00%	15,450,000	100.00%	-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其中,余股1,146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配售对象"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型保险投资账户"。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10层
联系电话:010-86451551、010-86451552
传真:010-85130542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日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雅股份"、"发行人"或"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1年12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e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询。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洁雅股份

(二)股票代码:301108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81,209,818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20,302,458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57.27元/股,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截至2021年11月18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4.87倍。

截至2021年11月18日(T-3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的估值水平如下:

代码	证券简称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2020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0年扣非后EPS(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002511.SZ	中顺洁柔	17.80	0.69	0.68	25.74	26.15
000955.SZ	欣龙控股	4.33	0.35	0.34	12.26	12.73
603238.SH	诺邦股份	12.16	1.49	1.45	8.16	8.40
603059.SH	倍加洁	21.05	0.77	0.74	27.38	28.52
835208.NQ	维尼健康	51.00	2.38	2.33	21.44	21.92
平均值					19.00	19.54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1年11月18日(T-3日)

注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2020年扣非前/后EPS=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3日总股本。

本次发行价格57.27元/股对应发行人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27.05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1年11月18日(T-3日)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高于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公司二级市场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1、发行人: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联系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狮子山经济开发区地质大道528号
3、联系人:胡能华
4、电话:0562-6868001
5、传真:0562-6868001

(二)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96号世纪汇办公楼二座11层
3、联系人:刘元高、章付才
4、电话:021-61984008
5、传真:021-50908728

发行人: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日

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赫股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307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迈赫股份",股票代码为"301199"。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29.28元/股,发行数量为3,334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进行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166.7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383.85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50.15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

根据《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410.46982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20%(即666.8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717.05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616.95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63468504%,有效申购倍数为6,117.38638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11月30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 16,134,507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 472,418,364.96
3、未足额缴款的股份数量(股): 34,993
4、未足额缴款的金额(元): 1,024,595.04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 17,170,50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 502,752,24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 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 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720,286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2%,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16%。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34,993股,包销金额为1,024,595.04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10%。

2021年12月2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之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35082551、010-83321320、0755-83218814

发行人: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日

广东万年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广东万年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0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1年6月18日经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于2021年10月20日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216号文同意注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粤万年青",股票代码为"301111"。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600.0000万股,占发行数量的15.00%。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10.48元/股,发行数量为4,000.0000万股,本次发行不进行老股转让,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以下简称"四个值")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根据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投资者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286.2595万股,约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7.16%。最终,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战略配售数量为286.2595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6%,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313.7405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693.740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2.53%;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020.0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7.47%。根据《广东万年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120.81319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742.75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950.990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52.53%;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762.7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47.47%。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70755674%,申购倍数为5,856.32078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11月30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截至2021年11月22日(T-4日),战略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据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战略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投资协议》中的相关约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民生证券粤万年青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862,595	29,999,995.60	12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7,602,227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84,471,338.96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25,273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264,861.04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9,509,905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04,463,804.4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